

# 余姚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

## 关于市人大十八届三次会议期间 第 11 号建议的答复

邵小波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深化乡村医疗卫生服务系统建设的建议》已悉，现就您提出的建议答复如下：

### 一、全市村级医疗机构基本情况

全市 21 个乡镇（街道），有中心卫生院 6 家，乡镇卫生院 9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家，其中泗门镇设有市第四人民医院和泗门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个单位两块牌子。全市社区卫生服务站 24 家，村卫生室 327 家。

乡村医生总数 353 人（不包含卫生院下派的医护人员），持证类别分：其中持乡村医生证书的 288 人，持执业助理以上的

65人；按年龄分：60周岁以下79人，占22.38%，60-69岁93人，占26.35%，70-79岁170人，占48.15%，大于80岁11人，占3.12%；按学历分：初中或中专295人，占83.57%，高中37人，占10.48%；大专及以上学历21人，占5.95%。

## 二、强化破解村级医疗卫生难题的抓手

市委市政府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乡村医生队伍建设，2022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文件出台后，从制度层面解决了乡村医生后继乏人的现状。2024年出台了《关于印发余姚市卫生人才市镇村有序流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深入推进“县聘乡用”“乡聘村用”工作，有力有序推动卫生人才市镇村流动。

一是增加234名事业编制用于加强村卫生室医护力量，增加的事业编制全部落实到所在乡镇（街道）卫生院，乡镇（街道）卫生院的卫技类中高级专技岗位职数相应提高，这部分人员的性质是乡镇（街道）卫生院聘用的事业人员。近期又出台了《关于印发余姚市卫生人才市镇村有序流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余政办发〔2024〕4号），文件进一步明确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参照医共体牵头医院等级标准核定，在符合政策前提下按就高原则核定，并对长期在基层医疗机构工作的医护人员在职称聘任上给予倾斜。

二是上级政府和部门高度重视乡村医生等特殊群体的养老

问题，在充分考虑群体之间、政策之间、地域之间平衡性的基础上，印发了《关于调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部分参保人员待遇政策的通知》（浙人社发〔2011〕222号），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曾经从事乡村医生等人员，适当提高养老待遇，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这部分人员的关怀。

### 三、下步工作

市卫生健康局将按照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乡村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乡村医生培养和招聘，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人事管理，做好岗位竞聘的指导工作。同时我们将积极向上级政府和部门反映，努力争取乡村医生等特殊群体的养老问题，同时也请你们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请您继续关心支持我市卫生健康工作！谢谢！

分管领导：陈 锋

承 办 人：钱浓浓

联系电话：89554174

余姚市卫生健康局

2024年5月27日